

中山市港口镇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2.5
2、公务接待费	7.05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74.9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	48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26.9
合 计	184.45

备注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公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